

適度放寬禁限制行為」一節，將函請各國家（自然）公園管理（籌備）處，納為經營管理之參考，以兼顧國家公園保育及民眾權益。

（七）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檢討政府科技資源分配模式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6052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8-330）

許委員就檢討政府科技資源分配模式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

- 一、行政院 106 年度科技預算計 1,078 億元，其中重大項目除提升學術能量基礎研究、強化基礎環境之行動寬頻服務與政府 e 化計畫，針對加速產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及國際化，亦有許多推動擴大科技應用及科技服務等相關計畫，以協助服務業之發展。另為發揮國內產業優勢利基，行政院推動五加二創新產業政策，包括「亞洲·矽谷」、「生技醫藥」、「智慧機械」、「綠能科技」、「國防產業」及「新農業」與「循環經濟」等，除盤點各機關既有之 106 年度科技計畫，篩選出「基磐計畫」（與產業創新政策直接相關）及「協同計畫」（與產業創新政策高度相關）外，另匡列 93.1 億元經費推動「產業創新旗艦計畫」，以補推動經費之不足。該旗艦計畫首度採行由「政院選題、各部會競爭」模式，促使跨部會合作並整合產學研能量，計畫類型分為「產業領航」、「科技創新生態體系發展」及「前瞻基礎研究暨人才培育」等 3 類，各該計畫內容包含創新創業、先進技術、藥品醫材、智慧製造、農業、資安、綠能、循環經濟及文化科技，並非僅重視製造生產，例如「數位國家創新經濟發展方案」（草案）包括提振電子商務服務以增加服務業者商機及推動使用電子支付以促進便利消費，並推動數據創新服務生態系，開發物聯網時代之創新服務模式及數據服務商機。另衛福部與行政院農委會於旗艦計畫內提出建構安全食品體系，推動供應鏈透明化與因應食安五環建構校園午餐之農安監控及供應體系計畫等，均屬運用科技預算推動消費者食安與提升業者服務水準與品質之相關計畫。
- 二、此外，為提升科技預算運用效率，擴大對產業及社會之實質效益，行政院亦同步推動由專職者全程監督計畫之執行與成果，輔以「科研計畫專案管理機制」，並將此機制優先導入旗艦計畫之運作管理，由政務委員督導，同時設置專案管理辦公室，向臺灣與全球募集技術、創新、法制、商業及智財等領域之諮議專家群（採專責制），於利益迴避原則下，深入參與重大科技計畫（如旗艦計畫、重點政策額度及各機關自主重點列管計畫等）之審議及管理。

（八）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數位經濟之有效管理及輔導措施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4 日院臺專字第 1050095523 號）
（立法院函 編號：9-2-8-295）

許委員就數位經濟之有效管理及輔導措施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查復如下：